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 T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御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048)

**復牌進度之季度更新
和
繼續暫停交易**

本公告由御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所訂的「內幕消息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交易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GEM 上市規則」）第 17.10(2) 條有關規定發放。

茲參照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刊發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文件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運作更新

如該等公告所述，本集團失去對資訊科技分部於香港及海外若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本集團仍在對一名已撤職董事及其於香港的聯營公司採取法律行動。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珠寶產品及復康產品的銷售）運作正常，並無受到資訊科技分部事故的影響。

復牌計劃

因應交易所之復牌指引，本公司已延展行動計劃，最新修訂之目標完成日期如下：

項目	行動方案	目的	目標完成日期
1.	編製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以下簡稱「 2024 年度業績 」）和年度報告（以下簡稱「 2024 年報 」）	2024 年度業績和 2024 年報分別逾期未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及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公佈，已直接觸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8.03 條及第 18.53 條之違規情況。	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修訂為 2026 年 2 月 15 日
2.	編製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 2025 年中期業績 」）及中期報告（「 2025 年中期報告 」）	遵循與 2024 年度業績及 2024 年報相同之基準。2025 年年度業績及 2025 年中報各自原定截止日期為 2025 年 8 月 31 日及 2025 年 9 月 30 日。	修訂日期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變更為 2026 年 2 月 15 日
3.	委任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空缺已獲填補，以恢復符合創業板規則第 5.05(1)、5.05A、5.28、5.34 及 5.36A 條之規定。詳情請參閱 2025 年 12 月 16 日之公告。	於 2025 年 12 月 16 日完成
4.	進行獨立的事件/法政調查，評估對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根據報告結果	調查仍在進行中。調查結果及適當的補救措施將適時公告。	由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修訂為 2026 年 1 月 15 日
6.	內部監控評估	證明集團有能滿足創業板上市要求的內部監控	修訂日期自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

目標完成日期之修訂

根據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公告所披露之核數師變更，目標完成日期已予修訂。基於法律程序進展緩慢且存在不確定性，集團確信在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應將損失控制附屬公司該年度之財務資料排除於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外。相關披露事項將與新任核數師商討後，於二零二四年度報告中予以反映。

交易繼續暫停

本公司股票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起已暫停在交易所進行交易。該安排將繼續維持，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為滿足《復牌指引》要求，公司將繼續與專業顧問合作，推進復牌進程，並在適當時候就其業務運營和復牌工作進一步公告，讓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了解最新情況。

本公司的股東和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該公司股票時應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御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莊瑞賓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莊瑞賓先生、李霞女士及陳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漢彥先生，鮑曼曼女士及林菲菲女士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刊載於 GEM 網 (<http://www.hkgem.com>) 內最新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hkjewelry.com.cn。